

债券代码：1880291IB、152051SH	债券简称：18 榕城停车场债 02、18 榕城 02
债券代码：1980068IB、152125SH	债券简称：19 榕城停车场债 01、19 榕城 01
债券代码：1980160IB、152197SH	债券简称：19 福州城投债 01、19 福州 01
债券代码：1980374IB、152358SH	债券简称：19 福州城投债 02、19 福州 02
债券代码：2080004IB、152386SH	债券简称：20 福州城投债 01、20 福州 01
债券代码：2080362IB、152656SH	债券简称：20 福州城投债 02、20 福州 02
债券代码：2180078IB、152775SH	债券简称：21 福州城投债 01、21 福州 01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动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台江区台江路 15 号城投大厦 17 楼



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2023 年 7 月

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披露的文件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开证券作为 2018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二期）、2019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2019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发行人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聘任金昌钦等同志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聘任金昌钦、翁宙昶、刘春华和王先礼同志为发行人专职外部董事。于近日收到《中共福州市委组织部关于选派徐小骄等同志兼任市管国企外部董事的通知》，聘任李硕同志为发行人兼职外部董事。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金昌钦，男，任发行人外部董事；翁宙昶，男，任发行人外部董事；刘春华，男，任发行人外部董事；王先礼，男，任发行人外部董事；李硕，男，任发行人兼职外部董事。

上述新增外部董事事项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新增的外部董事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三)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新增外部董事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二、影响分析

(一) 本次新增外部董事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二) 本次新增外部董事不影响发行人已作出的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三) 本次新增外部董事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1030254591
2023年7月17日